

证券代码：301529

证券简称：福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经由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的公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 1、总经理：陆文波先生。
- 2、副总经理：殷敖金先生、杨宏亮先生、金乐海先生。
- 3、财务总监：潘玉惠女士。
- 4、董事会秘书：潘玉惠女士。
- 5、证券事务代表：房尚任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及职责自2026年8月1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相关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长陆文波先生兼任，鉴于陆文波先生自本公司成立以来对本公

司作出的重大贡献及丰富的经验，公司及董事会认为由陆文波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将为本公司提供有力及持续的领导，能够有效贯彻长期发展战略，提升重大决策与执行效率，保障公司核心业务的稳健发展。此外，公司的整体策略及其他主要业务、财务及营运政策，均经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深入讨论后集体制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情形。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独立，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该项安排具有合理性，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

董事会秘书潘玉惠女士及证券事务代表房尚任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潘玉惠女士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相关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潘玉惠女士、房尚任先生

联系电话：0553-5963555

传真号码：0553-5849530

办公地址：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灵鸢路2号

邮箱：fs@foresight-int.com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相关人员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陆文波先生，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10 月至 1999 年 5 月就职于常州刘国钧职业教育中心实验工厂，任车间主任；1999 年 6 月至 2001 年 4 月就职于常州先科电机厂，任副总经理；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8 月就职于常州新泉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福赛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并兼任总经理；曾任公司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文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396,72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1%），同时通过持有芜湖欣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9.99%的出资份额持有公司股份 3,989,60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3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文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殷敖金先生，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于常州市支点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就职于常州恒仕塑料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殷敖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791,280 股。殷敖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宏亮先生，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米思米（中国）精密机械贸易有限公司，任塑料模具事业部总监；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国际运营部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宏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2,500 股。杨宏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金乐海先生，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宁波华信模塑公司，任项目主管；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7 月就职于宁波库贴汽车塑料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麦格纳汽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项目主管；2008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董事；曾担任公司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乐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46,000 股。金乐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潘玉惠女士，198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就职于芜湖风威商用电脑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2 月就职于芜湖华业门窗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1 月就职于芜湖红方科技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2008 年 8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福赛有限财务负责人；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玉惠女士通过持有芜湖欣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0.01% 股份持有公司股份 399 股；并通过参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股。潘玉惠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房尚任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10 月就职于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8 月就职于江苏弘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23 年 9 月至 2026 年 1 月就职于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26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具有司法部颁发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A 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持有证券从业资格证、全国股转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房尚任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